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天坛街道办事处

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2024年，在区委、区政府及街道工委的领导下，天坛街道办事处以建设法治东城为目标，认真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夯实依法治街各项工作，将提升辖区法治化水平纳入办事处重要工作日程，努力健全法治建设机制，确保中央、北京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落到实处。

一、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厚植干部法治思维

1.强化领导干部理论武装，街道党政领导带头学法用法。落实市委宣传部、市委依法治市办《关于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的通知》要求，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纲要》作为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主任办公会会前学法以全面依法治国、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依法行政等为主要内容。及时学习贯彻党的会议精神，组织机关干部广泛开展关于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有关法治论述的学习。

1. 机关干部法治培训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全面依法治国新论述新要求作为重点内容。通过集中学习、交流研讨、个人自学等方式读原文、谈感悟、开展知识竞答，认真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吃透基本精神，把握核心要义，促进机关干部树立法治意识，运用法治思维，联系工作实际，用法治思想武装头脑。重点组织新任职和新提拔干部开展系统学习，参加学法考试两次，优秀率达100%。
2. 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普法宣传的首要任务，纳入本街道“八五”普法规划并推动落实。按照“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组织各部门、各社区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地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宣传活动，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学习宣传深入社区、机关、企业、校园和军营，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为推动街道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二）不断完善制度机制，依法办事能力切实提升

1.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制度，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坚决贯彻落实执法体制改革，推进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等程序的不断完善。今年开展重大执法法制审核4次，开展执法案卷集中评查2次，切实通过行政执法案卷评查、评议、考核等加强行政执法监督，规范执法程序。严格执行执法过程全记录原则，及时对执法检查、处罚情况进行公示，保证执法的透明公正。进一步规范执法流程和标准，落实好重大行政执法法制审核和非重大执法三级审核制度。

2.完善决策程序，加强合法性审查。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末位表态等制度，严格遵守街道工委会、主任办公会议事规则，司法所长列席主任办公会议，对相关问题发表法律意见。积极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制度。与律师事务所签订法律顾问协议，在重大决策咨询、规范性文件制定、行政诉讼、合同审查等方面充分听取法律顾问意见。2024年，街道法律顾问共解答咨询70余件，提出法律意见建议46条，审查合同120余份。

1. 扎实推进政务公开，着力打造阳光政府。2024年，天坛街道全面公开政府信息，自查完善信息公开专栏，按期公开街道动态、行政处罚、特困、低保、临时救助等信息，全年累计公开信息307条。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4件，已在规定时限内依法答复和登记备案。严格政务信息公开程序，按照“谁制定、谁审查、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源头管理机制，明确审核主体、审核流程，严格坚持信息分级审核、先审后发，严格把关，在实践中不断提高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4.重视行政应诉工作，依规答复复议案件。按照北京市新规修订《天坛街道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制度》，认真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规定，主要领导、相关案件主管领导出庭应诉。本年度应诉1件，应诉率100%。本年度答复行政复议案件7件。

（三）坚守为民初心，规范权力运行

1.聚焦中心服务大局，探索综治中心建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着力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规范化建设，构建“1+10+N”矛盾纠纷联调机制、社会治安联防机制和服务事项联办机制，建立和完善维护社会稳定长效工作机制，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

2.加强行政执法效能，稳步推进城市更新。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依法履行处罚职责。全年共处罚一般程序类案件284件，处罚简易程序案件844件，不予处罚案件10件，充分落实慎罚免罚制度。及时按照区有关执法监督意见进行整改，强化短板弱项，加强执法效能。推进各年度老旧小区综合整治任务，严格按照区相关部门的时间节点要求完成。有效平稳实施简易楼拆除工作，充分利用拆后空间，更新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更新建设南门东侧停车场，面积3963平方米。

3.丰富法律服务产品，加强法律服务供给。公共法律服务实现全地区、全时空、全业务覆盖。充分发挥社区法律顾问、公证顾问作用，全年提供各类公共法律服务800余件。街道为每个社区聘用一名法律顾问，法律顾问根据社区的需求，开展普法、咨询、调解等服务，在规范业主委员会权利的运行、房屋腾退工程、社区指定监护人、环境整治提升、接诉即办等工作中提供法律支持。

1. 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行政执法工作水平、司法所规范化建设水平仍需提高

对行政执法工作的细节和规范程度掌握需更加全面，进一步落实主要负责人听取法治建设工作，营造地区法治氛围。执法力量、法治工作力量配备尚需完善，推动司法所规范化建设还需加快脚步。

（二）地区法治建设工作的研究不够深入

一体推进地区治理和法治建设的能力有待增强，在带动全体干部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方面有待提升，进一步增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发挥实效。

（三）法律服务亮点品牌打造上有待加强

公共法律服务的特色不够彰显，没有充分与地域特色资源相结合，在打造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基础上，需要进一步激发品牌活力，提升法律服务质效。

1. 2024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党内法规，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带动全体机关干部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把本地区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

发挥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将法治建设与经济社会发展同步谋划、同步部署、同步推进。制定并实施《东城区天坛街道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明确责任分工，在法治政府建设实践中担当尽责。

组织街道处级领导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一规划两纲要”。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和工作安排，对依法行政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决策、重大行政执法问题，严格贯彻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议事制度，坚决执行相关议事规则程序，确保重大问题决策有法可依。重视行政应诉工作，关注案件进展，亲自及指定相关主管领导出庭应诉。

1. 2025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进一步规范司法所建设，加强执法监督力度

下一步将通过强化司法所工作力量配比、着力提升人员素质、优化基础设施，进一步规范司法所建设。从制度建设上、联合共治、统筹资源等方面着手，全面提升司法所战斗力，充分发挥司法所对于街道的“智囊团”作用，切实加强行政执法审核监督。

（二）夯实依法行政，提升地区法治化建设水平

进一步落实《天坛街道关于进一步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实施方案》，党政负责人充分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重大决策、重大行政执法相关问题，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

（三）总结法治经验，打造特色法律服务品牌

结合法治政府建设目标任务，在法治宣传、律师咨询、公证、法律援助等多个方面加强建设，在成效上出亮点、产精品，进一步打造品牌亮点。以法律服务品牌激发内生动力，要在总结经验上下功夫，把品牌做优、把亮点擦亮。